

**2024 年度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住房城乡建设方面法律、法规，起草涉及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的地方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二）负责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提高城镇化质量。参与或组织开展新型城镇化工作调研，提出加快新型城镇化工作的政策建议。组织拟订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和配套措施，督促落实新型城镇化发展有关政策。

（三）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监督实施建筑节能政策，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

（四）指导全区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组织协调区属建筑企业参与对外市场开拓、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五）组织执行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地方标准、全省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

（六）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责任。监督执行全区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七）监督实施全区城市设计、城市勘察以及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工程抗震设防相关政策。参与编制城乡建设抗震防灾规划

并监督实施。参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施工图审查和标准设计。

（八）负责城市建设有关工作。拟订全区城市建设、公用事业计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城市建设年度计划；负责管理城市建设档案；负责燃气、供热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建设行业统计工作；指导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

（九）指导各镇街落实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指导各镇街开展农村住房建设、农村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村镇建设试点工作，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改善工作。

（十）贯彻执行上级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并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房屋中介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规章制度。监督实施物业管理相关政策，加强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监督执行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缴存、使用规章制度，指导物业公共部分以及公用设施交付管理。

（十一）负责全区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和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监督实施全区住房保障、公共租赁住房相关政策规定。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和省、市、区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编制全区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配合有关部门推进全区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十二）监督检查住房和城乡建设法律、法规执行情况，集中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由区级承担的执法职责，查处违法案件。

（十三）负责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人才队伍建设，负责专业人才的培养和职工队伍的培训。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方面的交流与合作。负责配合有关部门指导本行业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局机关预算、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本级
2. 薛城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165.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92,116.5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0.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828.0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93,159.9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184.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281.6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4,281.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4,281.66	总计	62	214,281.6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14, 281. 66	214, 281. 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 55	90. 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 25	47. 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 95	30. 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 30	16. 30					
20807	就业补助	43. 30	43. 3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3. 30	43. 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 75	18. 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 75	18. 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 74	12. 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 01	6. 0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28. 09	828. 09					
21103	污染防治	828. 09	828. 09					
2110301	大气	828. 09	828. 0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3, 159. 99	193, 159. 9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 043. 42	1, 043. 42					
2120101	行政运行	231. 06	231. 0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2. 95	632. 9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9. 42	179. 42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2,009.57	192,009.5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78,904.79	178,904.7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050.63	9,050.63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0.57	0.57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4,000.00	4,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3.58	53.58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7.00	107.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7.00	10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84.27	20,184.2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145.65	20,145.65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7,603.75	17,603.7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5.90	35.9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5.00	15.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491.00	2,49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62	38.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62	38.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14, 281. 66	446. 60	213, 835. 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 55	47. 25	43. 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 25	47. 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 95	30. 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 30	16. 30				
20807	就业补助	43. 30		43. 3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3. 30		43. 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 75	18. 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 75	18. 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 74	12. 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 01	6. 0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28. 09		828. 09			
21103	污染防治	828. 09		828. 09			
2110301	大气	828. 09		828. 0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3, 159. 99	341. 99	192, 818. 0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 043. 42	341. 99	701. 44			
2120101	行政运行	231. 06	231. 0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2. 95		632. 9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9. 42	110. 93	68. 49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2,009.57		192,009.5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78,904.79		178,904.7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050.63		9,050.63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0.57		0.57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4,000.00		4,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3.58		53.58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7.00		107.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7.00		10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84.27	38.62	20,145.6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145.65		20,145.65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7,603.75		17,603.7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5.90		35.9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5.00		15.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491.00		2,49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62	38.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62	38.62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165.0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2,116.5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0.55	90.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75	18.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828.09	828.0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93,159.99	1,043.42	192,116.5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184.27	20,184.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4,281.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4,281.66	22,165.09	192,116.5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4,281.66	总计	64	214,281.66	22,165.09	192,116.57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2,165.09	446.60	21,718.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0.55	47.25	43.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25	47.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95	30.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30	16.30	
20807	就业补助	43.30		43.3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43.30		43.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75	18.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75	18.7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74	12.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1	6.0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28.09		828.09
21103	污染防治	828.09		828.09
2110301	大气	828.09		828.0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43.42	341.99	701.4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43.42	341.99	701.44
2120101	行政运行	231.06	231.0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2.95		632.9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9.42	110.93	68.49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184.27	38.62	20,145.6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0,145.65		20,145.65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7,603.75		17,603.7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35.90		35.9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5.00		15.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491.00		2,49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62	38.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62	38.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6.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2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7.46	30201	办公费	4.5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4.7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32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5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40.52	30205	水费	0.5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95	30206	电费	3.0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30	30207	邮电费	1.8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75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	30211	差旅费	0.1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5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1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88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01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19.32	公用经费合计					27.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92,116.57	192,116.57		192,116.5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2,116.57	192,116.57		192,116.5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92,009.57	192,009.57		192,009.57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78,904.79	178,904.79		178,904.7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9,050.63	9,050.63		9,050.63	
2120813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0.57	0.57		0.57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4,000.00	4,000.00		4,0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3.58	53.58		53.58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7.00	107.00		107.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107.00	107.00		107.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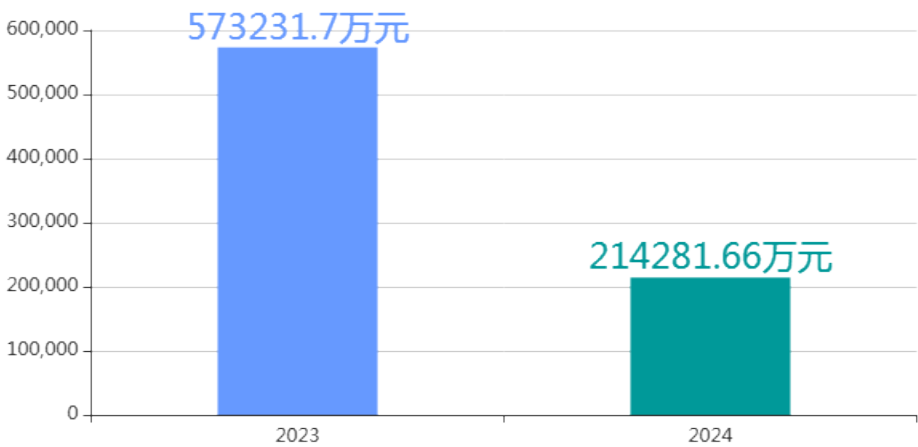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14,281.6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58,950.04 万元，下降 62.62%。主要是薛城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来泉棚改房回购款、燕山国际（AD）区安置房、天山路棚改工程、东小安置房、东巨山安置房项目金额支付的减少；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支付道路建设工程款、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款、危房改造款、热力补贴款项目的减少。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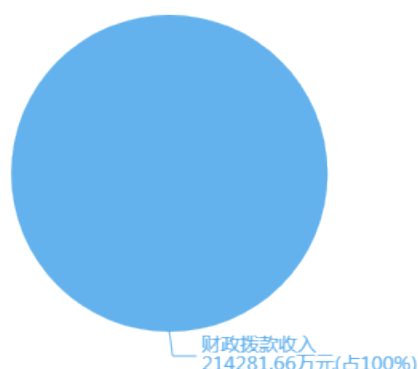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14,281.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4,281.66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214,281.6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358,950.04 万元，下降 62.62%。主要是薛城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来泉棚改房回购款、燕山国际（AD）区安置房、天山路棚改工程、东小安置房、东巨山安置房项目金额支付的减少；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支付道路建设工程款、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款、危房改造款、热力补贴款项目的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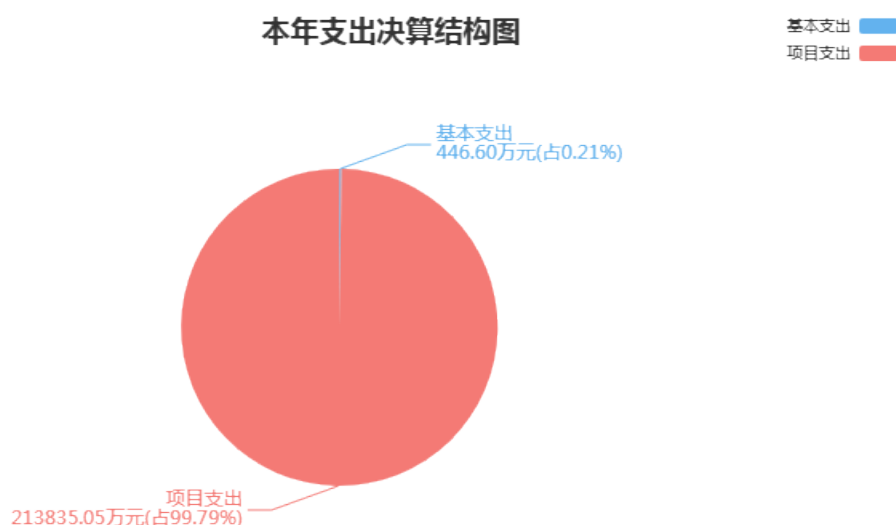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14,281.6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6.6 万元，占 0.21%；项目支出 213,835.05 万元，占 99.79%；上缴

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446.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57.35 万元，下降 11.38%。主要是薛城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缓交社保公积金；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调出人员及退休人员的增加。

2、项目支出 213,835.0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减少 358,892.7 万元，下降 62.66%。主要是薛城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来泉棚改房回购款、燕山国际（AD）区安置房、天山路棚改工程、东小安置房、东巨山安置房项目金额支付的减少；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支付道路建设工程款、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款、危房改造款、热力补贴款项目的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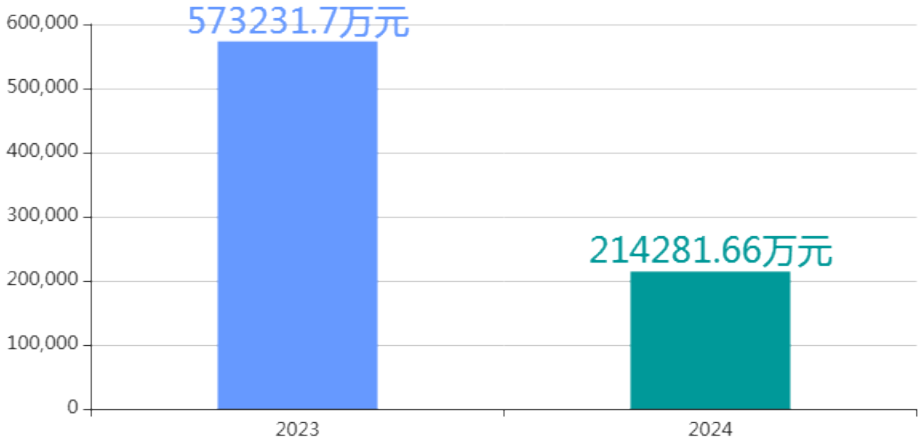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3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14,281.6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358,950.04 万元，下降 62.62%。主要是薛城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来泉棚改房回购款、燕山国际（AD）区安置房、天山路棚改工程、东小安置房、东巨山安置房项目金额支付的减少；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支付道路建设工程款、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款、危房改造款、热力补贴款项目的减少。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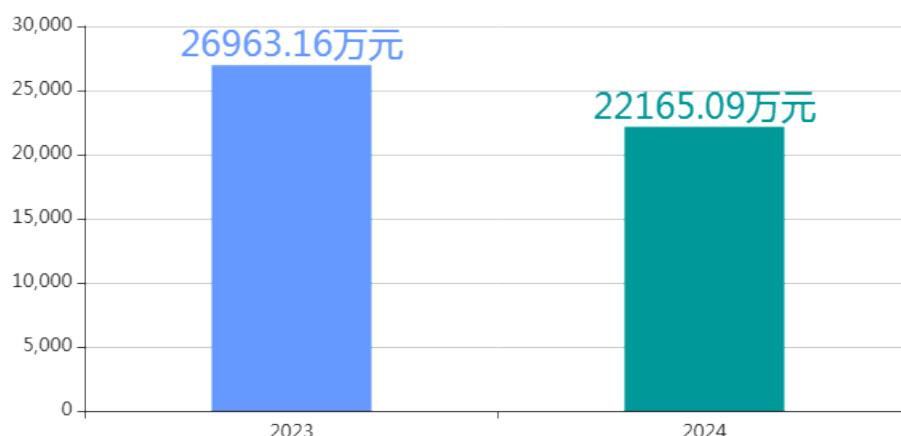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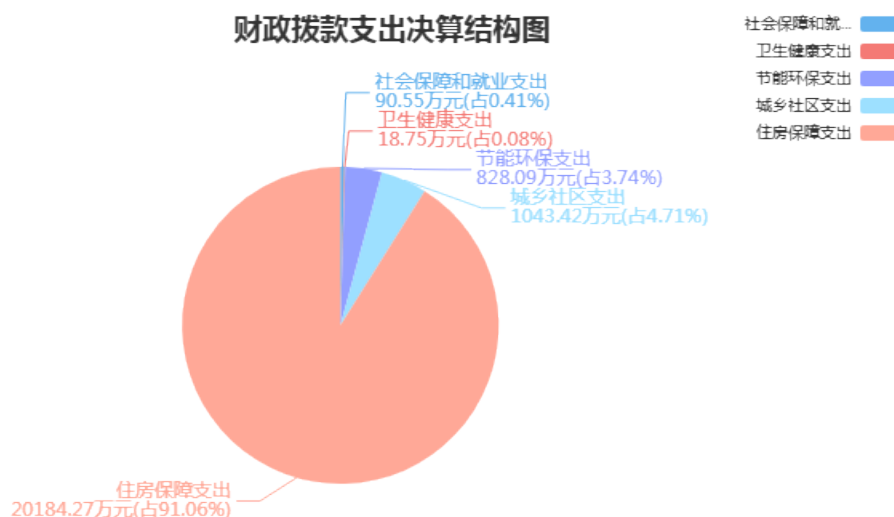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165.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34%。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798.07 万元，下降 17.79%。主要是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老旧小区燃气管网改造项目资金的减少。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165.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0.55 万元，占 0.41%；卫生健康（类）支出 18.75 万元，占 0.08%；节能环保（类）支出 828.09 万元，占 3.74%；城乡社区（类）支出 1,043.42 万元，占 4.71%；住房保障（类）支出 20,184.27 万元，占 91.06%。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9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165.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7.1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薛城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区政府统筹安排，增加棚户区改造支出燕山国际（AD）区安置房回购款 17603.75 万元；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支付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款、危房改造款、清洁取暖等项目的增加。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4.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薛城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缓交社保；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金部分未及时交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薛城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缓交职业年金；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调出人员及退休人员的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公益性岗位补贴款部分未及

时支付。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3.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8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调出人员及退休人员的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2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薛城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缓交社保。

6、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8.0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中央资金清洁取暖项目使用上级专项资金，未纳入本局年初部门预算。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52.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薛城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统筹安排 2023 年度绩效考核奖金；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其他社会保障金未及时交纳，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的减少。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8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2.95 万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2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未及时支付区质安中心业务劳务费。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25.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4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薛城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缓交社保；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未及时支付薛城区住房保障中心的业务劳务费。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03.7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薛城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区政府统筹安排，增加棚户区改造支出燕山国际（AD）区安置房回购款。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保障性安居工程农村危房改造项目使用上级专项资金，未纳入本局年初部门预算。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保障性安居工程支住房租金补贴项目

使用上级专项资金，未纳入本局年初部门预算。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1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中央保障性安居工老旧小区改造项目使用上级专项资金，未纳入本局年初部门预算。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8.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46.6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419.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7.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92,116.57 万元，本年支出 192,116.5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904.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6,349.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薛城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区政府统筹安排，2024 年度主要新增了来泉棚改房回购款项目、燕山国际（AD）区安置房回购款项目、天山路棚改工程项目、东小安置房回购款项目；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拨付晟鸿城市建设集团财政补贴的增加。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50.63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薛城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区政府统筹安排，2024 年度主要新增东巨山安置房回购款项目、天山路棚改工程项目；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云之上、金宸云著周边道路建设工程及来泉片区道路建设等项目的增加。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中央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使用上级专项资金，未纳入本局年初部门。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

预算数基本持平。

（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58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发放建筑业纳统企业奖补及加装电梯补助资金增加。

（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年初预算为 26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0.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支付项目的减少及使用功能科目的变更。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4 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24 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12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基本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2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组织对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20 个，涉及预算资金 213,835.05 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农村危房改造项目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588.06 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2024 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20 个项目中，2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4 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老旧小区改造等 20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局系统差额单位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78 分。全年预算数为 603 万元，执行数为 6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2. 局机关运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47 分。全年预算数为 96.95 万元，执行数为 96.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3. 局机关差额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78 分。全年预算数为 68.49 万元，

执行数为 68.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4. 退役士兵公益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8.5 分。全年预算数为 43.3 万元，执行数为 4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5. 房屋普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69 分。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6.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89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15 万元，执行数为 25.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7. 厦门路提升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8. 财政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54,835 万元，执行数为 54,8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9. 中央财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79 分。全年预算数为 828.09 万元，执行数为 828.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10. 热力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9.89 分。全年预算数为 4,600 万元，执行数为 4,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11. 长江、黄河、复元三路及文体中心周边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90.33 万元，执行数为 290.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12. 设计规划、工程监理等其他项目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6,961.3 万元，执行数为 6,961.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13. 老旧小区改造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511 万元，执行数为 2,5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14. 农村危房改造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

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5.9 万元，执行数为 3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15. 东巨山安置房回购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74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16. 东小安置房回购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58 分。全年预算数为 1,926.25 万元，执行数为 1,926.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17. 来泉棚改房回购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76,500 万元，执行数为 76,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18. 日常办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84 分。全年预算数为 29.9 万元，执行数为 2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19. 天山路棚改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4.32 分。全年预算数为 7,770 万元，执行数为 7,7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20. 燕山国际（AD）区安置房回购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5.16 分。全年预算数为 55,667.39 万元，执行数为 55,667.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相关款项，持续推进预算工作进度。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对老旧小区改造等 4 个项目等 2024 年度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1. 农村危房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5 万元，执行数为 28.5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拨付薛城区农村危房改造项目，实现了加快推进区农村危房改造项目进度，促进工作事务良性发展。

2.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20 万元，执行数为 52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拨付薛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实现了加快推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进度，促进工作事务良性发展。

3. 建筑业纳统企业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 万元，执行数为 24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建筑业纳统企业奖补资金发放，促进企业工作事务良性发展。

4. 住房租赁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56 万元，执行数为 15.56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拨付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租赁补贴项目，实现了加快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项目进度，促进工作事务良性发展。

2024 年度上级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部门评价结果。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本部门未有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

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反映用土地出让收益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租赁补贴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生产发展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农田水利建设、农村土地综合整治、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支出、现代种业提升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土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城市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供排水、燃气、供热等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反映用于棚户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反映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

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反映各级政府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住房租赁补贴支出。

三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汇总）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局系统差额单位业务经费	区住建局机关	99.78	优
2	局机关运行经费	区住建局机关	99.47	优
3	局机关差额业务经费	区住建局机关	99.78	优
4	退役士兵公益岗	局政工股	98.5	优
5	房屋普查经费	局城建办	99.69	优
6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区住房和保障中心	99.89	优
7	厦门路提升工程	道路指挥部	100	优
8	财政补贴	区晟鸿集团	100	优
9	中央财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村镇办	99.79	优
10	热力补贴	区鸿阳热力公司	99.89	优
11	长江、黄河、复元三路及文体中心周边工程	道路指挥部	100	优
12	设计规划、工程监理等其他项目费用	道路指挥部	100	优
13	老旧小区改造款	区住房和保障中心	100	优

14	农村危房改造款	村镇办	100	优
15	东巨山安置房回购款	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	94.74	优
16	东小安置房回购款	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	95.58	优
17	来泉棚改房回购款	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	96	优
18	日常办公经费	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	96.84	优
19	天山路棚改工程	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	94.32	优
20	燕山国际（AD）区安置房回购款	区房产征收事务中心	95.16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日常办公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29.9		29.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29.9		29.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日常公用经费工作，预计完成政策宣传2次，实现房屋征收工作落实，促进工作事务良性发展。				通过开展日常公用经费工作，预计完成政策宣传 2 次，实现房屋征收工作落实，促进工作事务良性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日常工作经费总额控制	≤30 万元	29.9 万元	5	5	控制经费，节约支出
		经济成本	季度工作经费支出规模	≤7.5 万元	7.5 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次数	≥2 次	2 次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2024 年 12 月底前）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工作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节省工作经费支出	≥0.1 万元	0.1 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	是否提升居民居住环境品质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是否促进工作事务良性发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80%	20	16.84	个别服务对象满意度有待提升
	总分						100	96.8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热力补贴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00	4,600		4,6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600	4,600		4,6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热力补贴				更换新城和谐路支干网、武夷山路支干网、热力管网建设。永福北路供热管网项目是枣庄市薛城区鸿阳热力有限公司集中供热项目的子项目，永福北路供热管网，设计管径 DN500，直埋敷设，设计长度 800 米，管道材料为预制直埋保温管。管道由永福路与松江路交叉出线，沿永福路向南至黄金海岸生活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热力管网建设项目成本	≤4600 万元	4600 万元	6	6	
		经济成本	热力管网补贴标准	≤19.2 元/平方米	19.2 元/平方米	4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管网维修及铺设	≥22 处	22 处	15	15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供热管网建设安全，确保居民冬季供暖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促进了集中供热健康环保发展	促进	促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94%	10	9.89	个别居民的看法
总分						100	99.8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东小安置房回购款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26.25	1,926.25		1,926.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1,926.25	1,926.25		1,926.25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东小安置房回购工程，促进房产征收事务工作，提高了居民生活幸福感指数，促进提升城市发展质量。				通过开展东小安置房回购工程，促进房产征收事务工作，提高了居民生活幸福感指数，促进提升城市发展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东小安置房回购款资金量	≤1926.2477万元	1926.2477万元	10	10	
		经济成本	每年拨款资金量	≤1926.2477万元	1926.2477万元	0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建设项目个数	≥1个	1个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是否及时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提升城市经济发展水平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	是否提升居民居住环境品质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是否促进征收事务可持续发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率	≥95%	74%	20	15.58	个别服务对象满意度有待提升
总分						100	95.5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燕山国际（AD）区安置房回购款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667.39	55,667.39		55,667.3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55,667.39	55,667.39		55,667.39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拨付燕山国际（AD）区安置房回购款，促进房产征收事务工作，提高了居民生活幸福感指数，促进提升城市发展质量。				通过拨付燕山国际（AD）区安置房回购款，促进房产征收事务工作，提高了居民生活幸福感指数，促进提升城市发展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燕山国际（AD）区安置房回购款资金量	≤55667.39万元	55667.39万元	5	5	
		经济成本	每年拨付资金量	≤55667.39万元	55667.39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建设项目个数	≥1个	1个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款拨付是否及时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提升城市经济发展水平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	是否提升居民居住环境品质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是否促进征收事务可持续发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95%	72%	20	15.16	个别服务对象满意度有待提升
	总分						100	95.1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天山路棚改工程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70	7,770		7,77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7,770	7,770		7,77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天山路棚改片区工程,促进房产征收事务工作,提高了居民生活幸福感指数,促进提升城市发展质量。				通过开展天山路棚改片区工程,促进房产征收事务工作,提高了居民生活幸福感指数,促进提升城市发展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天山路棚改片区工程款资金量	≤7770万元	7770万元	5	5	
		经济成本	每季度拨付工程款	≤7770万元	7770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建设项目个数	≥1个	1个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款拨付是否及时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提升城市经济发展水平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	是否提升居民居住环境品质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是否促进征收事务可持续发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95%	68%	20	14.32	个别服务对象满意度有待提升
	总分						100	94.3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来泉棚改房回购款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500	76,500		76,5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76,500	76,500		76,50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来泉棚改片区工程，促进房产征收事务工作，提高了居民生活幸福感指数，促进提升城市发展质量。				通过开展来泉棚改片区工程，促进房产征收事务工作，提高了居民生活幸福感指数，促进提升城市发展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来泉棚改片区工程款资金量	≤76500万元	76500万元	5	5	
		经济成本	每季度拨付工程款	≤76500万元	76500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建设项目个数	≥1个	1个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款拨付是否及时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提升城市经济发展水平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	是否提升居民居住环境品质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是否促进征收事务可持续发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95%	76%	20	16	个别服务对象满意度有待提升
总分						100	96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老旧小区改造款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11	2,511		2,51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11	2,511		2,51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通过开展对辖区基础设施实施改造，重点实施屋面防水铺设，修缮落水管、雨污分流、内外墙粉刷，整修小区道路、沥青路面铺设，下水道清淤、化粪池清掏以及停车棚、充电桩等设施设备的配套安装工作，实现路平、灯亮、排水通畅，基础设施相对完善，居民出行便利，有效提高广大居民的幸福感和满意度，对改造后的小区由街道主导实施物业管理全覆盖。改善了老旧小区的居住条件和生活环境，提高了老旧小区居民生活质量，消除老旧小区安全隐患，提升城市品味和基础设施建设标准，促进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提升居民生活质量，都具有重要的影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经费	≤2511万元	2511万元	5	5	
		经济成本	市政管网配套设施改造标准每平方造价	≥5000元/平方米	5000元/平方米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小区个数	≥26个	26个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改造完工时间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了居民良好的生活环境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增设环卫设施，大幅提升小区环境卫生	提升	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东巨山安置房回购款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0		0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1,000	1,000		1,00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拨付东巨山安置房回购款，完成了东巨山拆迁居民安置工作，提升了居民居住环境品质，提高了居民生活幸福感指数，促进提升城市发展质量。				通过拨付东巨山安置房回购款，完成了东巨山拆迁居民安置工作，提升了居民居住环境品质，提高了居民生活幸福感指数，促进提升城市发展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东巨山安置房回购款资金量	≤1000万元	1000 万元	5	5	
		经济成本	每季度拨付工程款	≤1000万元	1000 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建设项目个数	≥1 个	1 个	10	10	
		时效指标	工程款拨付是否及时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通过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是否提升城市经济发展水平	是	是	10	10	
		社会效益	是否提升居民居住环境品质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是否提升城市发展质量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单位满意度	≥95%	70%	20	14.74	个别服务对象满意度有待提升
	总分						100	94.74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总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款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9	35.9	35.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9	35.9	35.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农村危房改造				用于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农村抗震改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农村危房改造资金	≤35.9万元	35.9万元	5	5	
		经济成本	拆除重建户每户补助资金	≤2.5万元	2.5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个数	≥18户	18户	15	15	
		时效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完工及时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改善了农民居住环境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高保障了房屋使用安全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改造农户满意度	≥92%	92%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局机关差额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	68.49		68.4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6	68.49		68.4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局机关差额业务经费				局机关差额人员工资发放及险金缴纳的劳务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差额人员业务经费	≤96 万元	68.49 万元	5	5	无
		经济成本	差额人员社保标准	≤14.5 万元	14.5 万元	5	5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数	≤15 人	15 人	15	15	无
		时效指标	业务经费发放完成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按时	按时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在职人员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人员积极性	提升	提升	15	15	无
		可持续影响	保障单位正常运行	提高	提高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2%	90%	10	9.78	无
	总分						100	99.7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局机关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	96.95		96.9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0	96.95		96.9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局机关业务费				主要用于办公，差旅，培训，咨询服务费，劳务费等日常运行及通体人员及在职人员查体费用，固定资产购置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局机关运行经费	≤130 万元	96.95 万元	8	8	无
		经济成本	购置固定资产成本	≤8 万元	8 万元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采购办公用品数量	≥50 件	50 件	15	15	无
		时效指标	经费拨付完成时间（12 月 31 日前）	按时	按时	10	10	无
		质量指标	购置固定资产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单位有序推进各项工作	促进	促进	10	10	无
		社会效益	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提高	提高	5	5	无
		可持续影响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提升	提升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职人员满意度	≥95%	90%	10	9.47	无
	总分						100	99.4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房屋普查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6.5	40	4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6.5	40	4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房屋普查经费				根据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普查工作要求，开展薛城区内农村和建成区房屋建筑信息的普查和统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自然灾害普查经费	≤166.5万元	40万元	5	5	无
		经济成本	改造标准每户排查费用（每户）	≤10万元	10万元	5	5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薛城区农村和建成区内房屋建筑户数	≥280000户	280000户	15	15	无
		时效指标	改造目标任务完成时间（2024年12月前）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应对灾情的反应能力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韧性，精准抗灾	提升	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	创造更加优质的生活环境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5%	10	9.69	
	总分						100	99.6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局系统差额单位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603		603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800	603		60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局系统差额单位业务经费				主要用于办公，差旅，培训，咨询服务费，劳务费等日常运行及通体人员及在职人员工资及交纳社会保险金费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机关业务费		≤800 万元	603 万元	5	5	无
		经济成本	机关及系统业务费支出标准		≤500 万元	500 万元	3	3	无
		经济成本	住建系统业务费支出标准		≤300 万元	103 万元	2	2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次		≥70 人次	70 人次	15	15	无
		时效指标	业务经费发放完成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按时	按时	10	10	无
		质量指标	在职人员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办公环境，提高工作效率		提升	提升	15	15	无
		可持续影响	保障单位正常运行		提高	提高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2%	90%	10	9.78	无
	总分						100	99.7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退役士兵公益岗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	43.3		43.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	43.3		43.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退役士兵公益岗				退役士兵公益岗工资及险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退役士兵公益岗人员工资及保险费用		≤100 万元	43.3 万元	7	7	
		经济成本	退役士兵公益岗人员人均工资		≤5.6 万元	5.6 万元	3	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役士兵公益岗人员数		≥10 人	10 人	15	15	
		时效指标	发放退役士兵公益岗人员工资险金时间（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率		=100%	90%	15	13.5	财政没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退役士兵公益岗工作积极性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保障单位退役士兵公益岗基本利益，增强社会稳定性		维护	维护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退役士兵公益岗人员满意率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8.5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财政补贴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835	54,835	54,83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835	54,835	54,83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财政补贴				区政府用于山东晟鸿城发集团及山东晟众城建公司棚户区改造项目建设的政府补贴款,为增强两家公司综合实力,实现长远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发挥在薛城区基础设施建设中的重要作用。采暖保供是一项重大民生工程民心工程,分别对枣庄市薛城区鸿阳热力有限公司和枣庄新城热力有限公司给予一定财政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财政补贴	≤54835万元	54835 万元	5	5	
		经济成本	山东晟鸿城市建设发展集团补贴标准	≤23835万元	23835 万元	1	1	
		经济成本	晟众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补贴标准	≤18000万元	18000 万元	1	1	
		经济成本	枣庄新城热力补贴标准	≤5000万元	5000 万元	2	2	
		经济成本	薛城区鸿阳热力补贴标准	≤8000万元	8000 万元	1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个数	≥2 个	2 个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企业补贴发放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政府补贴发放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府为企业服务,能使企业受益,推进日后更好的发展并回报社会	完全推进	完全推进	15	15	
		可持续影响	项目对提高政府统计公信力的价值	提高	提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2%	92%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15	25.15	25.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15	25.15	25.1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60 户特困低保低收入家庭的住房租赁补贴，新就业无房职工住房租赁补贴及办公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租赁补贴费用	≤25.15 万元	25.15 万元	6	6	
		经济成本	本科学历新就业无房职工补贴标准	≥350 元/人/月	350 元/人/月	4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季度发放补贴次数	≥4 次/年	4 次/年	15	1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租赁补贴	及时	及时	15	15	
		质量指标	政策知晓率	≥95%	95%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新就业无房职工住房租赁补贴基本生活权益	维护	维护	15	15	
		可持续影响	协调社会关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维护	维护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	94%	10	9.89	因个人原因
总分					100	99.8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厦门路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厦门路提升工程				本工程由道路和综合管廊工程两部分。道路工程全长 2230m，道路红线宽度 40m，三幅路断面型式：其中机动车道 18m，每侧隔离带 2 米，非机动车道 4.5m，人行道宽 3m，绿化带 1.5m，道路两侧再增设 5m 宽路侧绿带。综合管廊工程全长 2180m。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厦门路提升工程款费用	≤3 万元	3 万元	8	8	
		经济成本	综合管廊成本	≤69956 元/平方米	69956 元/平方米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成地下综合管廊个数	≥1 个	1 个	10	10	
		数量指标	道路总长度	≥2350 米	2350 米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减少马路拉链现象和管线事故隐患，提高空间集约利用水平	提高	提高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升城市品味和水平	提升	提升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市民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央财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28.09	828.09		828.0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28.09	828.09		828.0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中央财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中央财政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2024 年冬季清洁取暖项目资金	≤ 828.09 万元	828.09 万元	6	6	
		经济成本	农村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资金	≤151.2 万元万元	151.2 万元	0	0	
		经济成本	城市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资金	≤41.02 万元	41.02 万元	4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农村建筑能效提升（户）	≥216 户	216 户	10	10	
		数量指标	城区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万平方米	≥7.4 万平方米	7.4 万平方米	5	5	
		时效指标	按合同规定及时支付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节能减排，进一步降低能源消耗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空气质量有效改善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清洁取暖改造户满意度	≥95%	93%	10	9.79	个别取暖户
总分						100	99.79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设计规划、工程监理等其他项目费用				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61.3	6,961.3		6,961.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61.3	6,961.3		6,961.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设计规划、工程监理等其他项目				用于住建系统其他新增道路建设、规划设计监理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设计规划、工程监理等其他项目费用	≤6961.3万元	6961.3万元	6	6	
		经济成本	设计规划成本支出	≤971万元	971万元	2	2	
		经济成本	工程监理等其他支出	≤370万元	370万元	2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改造项目个数	≥5个	5个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完工时间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推进城市建设发展	完全推进	完全推进	15	15	
		可持续影响	改善社会生活环境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2%	92%	10	10	
总分						100	100	

附件2

建筑业纳统企业奖补资金项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建筑业纳统企业奖补资金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4	24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4	24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合理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及时合规拨付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合理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快速有效且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管理规范合理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认真履行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快“工业倍增”计划实施步伐，推动纳统企提质扩量，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激励企业升规纳统，推动倍增发展，逐步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和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自身影响力和竞争力。			加快“工业倍增”计划实施步伐，推动纳统企提质扩量，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激励企业升规纳统，推动倍增发展，逐步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和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自身影响力和竞争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业纳统企业奖补数量		≤16家	16家	
		质量指标	发放建筑业纳统企业奖补质量		优	优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建筑业纳统企业奖补资金		按时	按时	
			发放时间		12月31日	12月31日	
	成本指标	建筑业纳统企业奖补经济运行成本		≤24万元	24万元		
		每家企业奖补资金标准		1.5万元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激励企业升规纳统，更准确把握各类企业的运行状况		是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助于培植财源、税源，培育壮大市场经济主体，增强发展后劲		是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纳统企业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住房租赁补贴转移支付区域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住房租赁补贴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5.56	15.56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5.56	15.56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依据上级文件，科学进行资金分配			无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验收合格后1个月内完成支付			无	
		拨付合规性	按规定使用该项资金			无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未擅自扩大支出范围			无	
		执行准确性	财政部门直接将补助资金支付到户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主动接受纪检监察、审计和社会监督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财政部门直接将补助资金支付到户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计划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户数不少于40户，租金补贴人员政策符合率达到100%，保障困难家庭住房			通过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计划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户数不少于40户，租金补贴人员政策符合率达到100%，保障困难家庭住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户数		≥40户	60户	当年申报补贴户数增加
		质量指标	租赁补贴人员政策符合率		100%	100%	——
		时效指标	租赁补贴发放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
	成本指标	保障性安居工程租赁补贴总成本		≤14万元	15.56万元	预算测算不准确	
		保障家庭人均年收入低于各区（市）上年度		5.5元/平方米	5.5元/平方	——	
		人均年收入不高于各区（市）上年度城镇		7.5元/平方米	7.5元/平方	——	
				9.5元/平方米	9.5元/平方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家庭住房		保障	保障	——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公共租赁住房补贴长效机制		基本建立	基本建立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人员满意率		≥98%	99%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使用单位	枣庄市薛城区住房保障中心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520	520	10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20	520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合理		无	
			下达及时性	下达及时准确		无	
			拨付合规性	及时合规拨付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合理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快速有效且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管理规范合理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认真履行责任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计划改造小区建筑面积593813.6平方米，涉及户数4953户，主要实施屋面防水铺设，修缮落水管、内外墙粉刷，整修小区道路，下水道清淤、化粪池清掏，完善车人行交通设施、安防设施、消防设施，配备环卫设施，修缮楼梯扶手，绿化补植，以及供水、供电、供暖管网维修养护等。改善老旧小区居民生活环境，提升城市的环境质量和生态宜居性。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改造小区建筑面积593813.6平方米，实现了路平、灯亮、排水通畅，基础设施相对完善，居民出行便利，有效提高广大居民的幸福感、获得感和满意度，改造后的小区实现了物业管理全覆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小区建筑面积		593813.6平方米	593813.6平方米	——
			改造涉及户数		4953户	4953户	——
			改造涉及楼栋数		242栋	242栋	——
		质量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5月1日前	5月1日	——
			竣工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	——
		成本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总成本		≤17181万元	17276万元	预算测算不准确
			老旧小区改造转移支付成本		≤520万元	520万元	——
			户均改造费用标准		≤5000元/户	5000元/户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小区品质 and 市场价格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老旧小区居民生活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老旧小区居民生活环境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城市的环境质量和生态宜居性		提升	提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85%	95%	——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附件2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地方主管部门		资金使用单位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28.5	28.5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28.5	28.5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依据上级文件，科学进行资金分配		无	
		下达及时性	资金下达及时，验收合格后1个月内完成支付		无	
		拨付合规性	按规定使用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无	
		使用规范性	资金使用规范，未擅自扩大支出范围		无	
		执行准确性	财政部门直接将补助资金支付到危改户“一卡”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主动接受纪检监察、审计和社会监督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财政部门直接将补助资金支付到危改户“一卡”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计划对17户农村危房进行改造，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达到100%，提高房屋安全，改善农村低收入群体居住环境			通过项目实施，计划对17户农村危房进行改造，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达到100%，提高房屋安全，改善农村低收入群体居住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17户	17户	无
			修缮加固户数	≥6户	6户	无
			拆除重建户数	≥11户	11户	无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无
			改造后房屋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无
		时效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开工时间	4月30日前	4月30日前	无
			农村危房改造完工时间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	无
		成本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总成本	≤31万元	31万元	无
			修缮加固户均补助标准	1.2万/户	1.2万/户	无
			拆除重建户均补助标准	2.5万/户	2.5万/户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房屋安全	提高	提高	无
			改善农村低收入群体居住环境	改善	改善	无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拆除重建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30年	30年	无
	修缮加固房屋后续使用年限		≥15年	15年	无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户主满意度	≥90%	95%	无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